

股票代號：2605

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四年股東常會

議事手冊

中華民國一一四年六月十日

目 錄

開會程序

本公司 114 年股東常會議程	1
-----------------	---

報告事項

一、本公司 113 年度營業及財務報告	2
二、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6
三、113 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配發情形報告	7
四、113 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報告	8
五、其他報告事項	9

承認事項

一、本公司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10
二、本公司 113 年度盈餘分配案	31

討論事項

修訂本公司章程案	32
----------	----

選舉事項

選舉第 20 屆董事案	34
-------------	----

其他議案

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36
--------------	----

臨時動議	36
------	----

附錄

一、股東會議事規則	37
二、公司章程	39
三、本次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每股盈餘及股東投資報酬率之影響	43
四、股東名簿記載之個別及全體董事持有股數	44

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一一四年股東常會會議議程

時 間：中華民國 114 年 6 月 10 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整

召開方式：實體股東會

地 點：台北市仁愛路 3 段 160 號福華大飯店地下二樓福華廳

開會程序：

壹、大會開始(報告出席股數)

貳、主席致詞

參、報告事項

- 一、本公司 113 年度營業及財務報告。
- 二、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 三、113 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配發情形報告。
- 四、113 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報告。
- 五、其他報告事項。

肆、承認事項：

- 一、本公司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 二、本公司 113 年度盈餘分配案。

伍、討論事項

修訂本公司章程案。

陸、選舉事項

選舉第 20 屆董事案。

柒、其他議案

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捌、臨時動議。

玖、散會。

報告事項

一、營業及財務報告

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報告書

(一)引言

回顧 113 年，「維持現狀」並不能準確描述我們航運業所面臨的環境。我們正面臨全球航運業減碳的趨勢與要求，同時，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和風險日益加劇。儘管全球供應鏈持續受到挑戰，113 年乾散貨與油輪市場整體表現良好。乾散貨市場表現超出預期，尤其是海岬型(Capesize)船舶，根據 Clarksons 的數據，海岬型船舶的日租金(以 99 年建造的船舶為基準)達到每日 21,862 美元，同比增長 76%，主要受到中國對鐵礦石、鋁土礦和煤炭需求的驅動。相較之下，油輪市場則有所回落，特別是在第四季度，由於中國需求疲軟，全球海運石油貿易量持平於 31 億噸。然而，油輪市場收益仍遠高於過去十年均值。

根據國際貨幣基金組織(IMF)的數據，113 年全球 GDP 增長率為 3.2%，低於歷史水平 3.7%，較前一年的 2.8%略有上升。根據國際貨幣基金組織的數據顯示，中國在製造業與出口方面的強勁推動，以及全年接近 1 兆美元的創紀錄貿易順差，促使 GDP 從第三季的 4.6%上升至第四季的 4.8%，但仍未達到中國政府設定的 5%目標。在 113 年 12 月的中央經濟工作會議上，中國調整宏觀經濟戰略，逐步減少對房地產與地方政府的救助，轉而透過審慎的貨幣政策來提升消費支出與市場信心。與此同時，川普政府預計將優先推動關稅政策與調整中美、歐洲貿易失衡。歐洲經濟增長預計將保持低迷，受到政治不穩定與能源價格上升的影響，114 年 GDP 增長預測僅為 1.0%。印度經濟表現，特別是在 113 年下半年，低於市場預期。由於長時間的大選過程與季風影響，印度工業活動減緩，乾散貨進口量同比僅增長 400 萬噸。根據國際貨幣基金組織的數據顯示，全年 GDP 增長率為 6.5%，低於原先預測的 7%。114 年，高通膨與高利率可能對印度城市經濟成長構成挑戰，但受惠於農業復甦帶動的農村收入增加，預計仍能維持 6.5%的 GDP 增長。根據國際貨幣基金組織的最新預測，114 年主要經濟區域 GDP 成長率如下：

- 中國：4.6%
- 印度：6.5%
- 北美：2.1%
- 西歐：1.3%

即便經濟成長，113 年全球經濟仍面臨諸多挑戰，包括俄烏戰爭的持續影響、全球通膨壓力，以及極端氣候對貿易流動的影響。此外，全球供應鏈的不確定性仍然存在。不過，相較疫情期間的高峰，113 年的運費市場逐步趨穩。乾散貨市場受供應緊張影響，第一季度運費同比上升 15-20%，地緣政治的不確定性，因為貿易中斷及物流低效所導致的噸-海哩增加，仍是主要干擾因素之一。

儘管 113 年底全球乾散貨貿易的增長趨勢仍然低迷，但部分新興經濟體已增加其原物料出口佔比，部分抵消了主要已開發經濟體間貿易放緩的影響。亞洲地區，特別是中國和印度，仍然是全球散裝貨需求的主要推動力。然而，由於政治環境的不穩定性以及大宗商品價格波動，市場仍處於不確定狀態。

在供應方面，113 年全球乾散貨船隊規模增長約 3.2%，略高於 112 年。其中，海岬型(Capesize)/紐卡斯爾型(Newcastlemax)船隊的年度增長率僅 1.9%，而巴拿馬型(Panamax)/卡薩姆型(Kamsarmax)船隊的年度增長率為 3%。

未來幾年的造船訂單與現有船隊比率（按載重噸計算）如下：

- 全球乾散貨船隊總體比率：10.0%
- 超大型礦砂船（VLOC）：3.7%
- 海岬型/紐卡斯爾型貨輪：7.3%
- 巴拿馬型/卡薩姆型貨輪：11.5%

全球乾散貨船隊的預計增長率：

- 114 年：約 3.0%
- 115 年：約 2.0%

在油輪市場方面，113 年初，全球航運業對市場前景持樂觀態度，預計中國及蘇伊士運河以東地區的石油需求將強勁增長。同時，OPEC 的減產預計將由大西洋盆地的非 OPEC 供應增長來彌補。委內瑞拉制裁的放寬也影響市場，使部分原受制裁的貿易重新回歸。然而，由於地緣政治因素導致運輸延誤，這些預測並未完全實現。

113 年全球石油需求增長預測多次下調，主要是受到中國經濟成長放緩的影響。中國石油需求作為油輪市場的關鍵推動因素，對超大型油輪(VLCC)市場產生了兩大影響：需求增長低於預期，以及對受制裁國家石油的依賴增加。約 270 萬桶/日的中國海運進口來自受制裁國，包括大量伊朗原油，而俄羅斯原油也被重新分配，改由較小型油輪運輸，導致每月約 20 艘超大型油輪的貨載量轉移。然而，113 年 11 月開始出現復甦跡象，中國煉油廠逐步增加對非受制裁石油的採購。全年來看，市場需求波動較大，9 月至 10 月市場需求下降，11 月開始回升，整體即期市場需求較 112 年下降 5%。

展望 114 年，全球石油需求預計增長 110 萬至 140 萬桶/日，符合長期平均水準，顯示雖然 113 年市場充滿挑戰，但未來需求前景仍然穩定。石油輸出國家組織與盟國(OPEC+)仍是市場主要影響因素，計劃自 114 年 4 月起恢復 220 萬桶/日的自願減產，這可能會帶來相當於 55 艘超大型油輪的額外需求。113 年期間，儘管 OPEC+維持減產，非 OPEC 產量仍穩步增長，特別是在大西洋盆地，但由於巴西增長放緩以及美國出口低於預期，供應增長未達市場預期。此外，由於中國減少從大西洋盆地進口石油，更多出口留在蘇伊士運河以西地區，導致航程縮短，噸海裡需求下降。預計 114 年非 OPEC 產量增長將達 110 萬至 170 萬桶/日，可能促使更多西向至東向的石油運輸，進一步提振超大型油輪需求。

在供應方面，超大型油輪市場基本面仍然穩健：

- 歷史低位的新造船訂單，僅 80 艘（約佔營運船隊 8%）。
- 船隊平均船齡為 12 年，其中超過 100 艘船齡已達 20 年以上。
- 預計未來四年內，超過 20 年的船舶數量將翻倍，佔營運船隊 21%。

由於市場上僅有 80 艘新造超大型油輪，且老舊船舶運營效率降低，預計超大型油輪市場的中期基本面仍然強勁。

113 年，全球政局發生諸多變化，多個國家舉行選舉，而 114 年預計將帶來更多貿易與財政政策的不確定性。關稅與利率政策的變動仍不明朗。根據國際貨幣基金組織評估，全球貿易政策的不確定性已達川普第一任期以來的最高水準，而財政政策的不確定性則達到 COVID-19 疫情爆發以來的最高點。

(二)113 年度營業成果

截至 113 年，本公司船隊共擁有 15 艘船舶，其中包括 3 艘超大型原油輪及 12 艘乾散貨船，包含 1 艘超大型礦砂船、7 艘海岬型、4 艘卡薩姆型。113 年，我們出售了一艘老舊海岬型船舶，並以一艘較新的海岬型船替代，並附帶 2.5 年固定租約。

本年度合併營收（含停業部門）達新台幣 4,543,802 仟元，較 112 年增長 6.45%。歸屬母公司之淨利為新台幣 1,499,009 仟元，每股盈餘新台幣 2.56 元。

(三)114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展望 114 年，本公司將持續審慎管理資產與營運資金，並落實以下營運計畫：

嚴控成本與提升服務品質：透過科技手段降低船舶操作成本，優化乾塢維修、採購及日常營運，並嚴格執行合約管理。

靈活市場策略：密切關注航運市場動態，審慎篩選優質租家，靈活規劃現貨、短期或長期租約，以提高船隊利用率及獲利能力。

減碳與技術提升：持續監測各船舶之碳強度指標（CII），並評估低碳生質燃料、低摩擦防污塗料、風力輔助推進裝置、以及其他節能方案等。

船隊更新與擴充：持續評估老舊船舶出售時機，汰舊換新，逐步擴大並現代化船隊。

人才發展與培訓：加強內部教育訓練，提升船員與岸上員工的專業知識與工作效率。

歐盟碳排放交易體系（EUETS）已於 113 年 1 月 1 日正式生效。為確保符合歐盟碳排放交易體系的合規要求，本公司已向荷蘭管理機構申請開設海事運營商持有帳戶(MOHA)。此外，我們已在租船合約中納入歐盟碳排放交易體系相關條款，確保租家支付的歐盟排放配額（EUAs）能及時轉交至管理機構（AA）。FuelEU Maritime 法規是一項針對歐盟航運業的全新減排政策，旨在降低船舶溫室氣體排放。該法規將於 114 年 1 月 1 日正式生效。本公司正與租家積極協調，確保在租船合約中納入相應條款，以確保所有進出歐盟港口的航行均符合新規定。

在航運業經歷景氣循環、衰退及復甦的變動周期中，本公司憑藉豐富的經驗和資源，成功應對市場低潮。我們將持續聚焦於提升盈利能力與降低成本，將挑戰轉化為機遇，推動更高效的營運模式。

(四)市場變數及影響

114 年能源節約與碳排放減量的推動預計將加速老舊船舶的退役，進一步導致全球乾散貨運輸市場的供應持續緊縮。114 年新造乾散貨船交付量預計約佔全球總運力的 3%，其中海岬型船型增幅較小，僅 1.5%。隨著老舊船舶拆解率上升，乾散貨市場的供應面將進一步收緊，市場基本面預計將維持強勢。然而，長期邁向淨零排放的趨勢是否會導致煤炭貨運量下降，仍然存在不確定性。

目前，航運業正面臨市場波動與環保法規壓力的雙重挑戰。國際海事組織(IMO)於 112 年 1 月起正式實施現有船舶能效指數(EEXI)與碳強度指標(CII)等新規，對船舶能效與排放提出更嚴格的標準。此外，歐盟“Fit for 55”綠色經濟計畫已於 113 年 1 月將航運業納入歐盟碳排放交易體系(EU ETS)，而 FuelEU Maritime 法規也將自 114 年 1 月起正式生效。

中東地區的持續動盪將持續影響紅海航線與好望角繞行的選擇，這一點在 113 年已有所體現。若停火協議能夠延續，預計船舶將逐步恢復通過蘇伊士運河，這將對較小型船舶的運費產生影響，相較之下，海岬型與超大型油輪市場的影響可能較小。美國總統川普上任後，數日內便宣布對多個國家進口產品加徵關稅，部分受影響國家也對美國產品進行報復性關稅。114 年及未來，關稅政策的不確定性將成為影響全球貿易流動的關鍵變數。就目前已宣布的關稅來看，對於超大型礦砂船與海岬型等大型乾散貨船的影響有限，因為這些船型主要服務於澳洲-中國、巴西-中國及西非-中國的鐵礦石與大宗原物料貿易路線。若美中貿易戰進一步升級，穀物供應可能影響卡薩姆型市場，但影響幅度預計不大，因為中國已將穀物進口來源轉向南美(巴西和阿根廷)。

地緣政治事件通常與油輪市場收益呈正相關。我們預期油輪市場將受益於川普政府對中國的關稅政策，因中國已加速多元化石油進口來源，將導致更長的航程與更高的噸海裡需求。此外，若美國對歐盟加徵關稅，將顯著擾亂跨大西洋貿易，進一步推高市場對長航程油輪的需求。全球地緣政治動盪仍將持續影響航運供需，本公司將密切關注局勢變化，以把握由能源與大宗商品市場供應失衡所帶來的潛在機遇。

(五)未來發展及策略

本公司將持續採取穩定與靈活兼備的營運策略，其中 60%船舶營運天數將透過定期租約來鎖定市場下行風險並確保穩定收益，而其餘 40%船舶營運天數則保留彈性，以把握現貨市場的上行機會。透過鎖定長期租約，我們能夠降低市場波動帶來的不確定性，並確保穩定的租金收入。此外，我們將持續推動船隊結構多元化，以降低對單一市場的過度依賴所帶來的風險。本公司船舶可靠的營運能力、船員的專業素養，以及卓越的船舶管理，深受客戶信賴。我們將進一步鞏固與客戶的關係，拓展更多長期合作業務，並與客戶在共同關注的專案上深化合作。同時，我們將持續投資於成熟且可靠的技術，進一步提升船舶的運行效能，改善溫室氣體排放(GHG)與碳強度指標(CII)評級，確保本公司船隊在環保與能效方面的競爭力，進而吸引更多長期合約客戶，強化市場地位。

(六)結語

面對 114 年的市場挑戰，本公司將秉持穩健經營方針，以提升股東價值為核心目標。我們將持續強化客戶信賴，提升服務品質，並在市場動盪中尋求合作與成長機會。本公司將持續投資於船舶維護、船員與岸上員工培訓，以符合國際航運安全與環保法規。我們有信心能夠應對未來的挑戰，為股東創造長期穩定的回報。

董事長：許積阜



經理人：許積阜



會計主管：范曉婷



二、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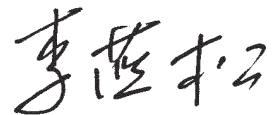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 113 年度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一帆會計師及廖福銘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及個體財務報表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等表冊，移由本審計委員會等審查完竣，尚無不合，爰依照證券交易法及公司法之規定，備具報告書，敬請鑒察為荷！

此 上

本公司 114 年股東常會

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李 燕 松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3 月 12 日

三、113 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配發情形報告：

本公司 113 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配發經 114 年 3 月 12 日之董事會通過，依本公司章程第 30 條規定，各提撥稅前獲利狀況之 2.01%，配發董事酬勞新台幣 31,958,745 元，及配發員工(含經理人)酬勞新台幣 31,958,745 元，特此報告。

四、113 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報告：

- (一)依公司法第 240 條第 5 項及本公司章程第 30 條授權董事會決議，配發 760,959,287 元現金股利，每股配發新台幣 1.30 元。
- (二)本次現金股利按分配比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分配未滿一元之畸零股合計數計入其他收入。
- (三)嗣後如因本公司股本變動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總數，股東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而須修正時，授權董事長全權調整之。
- (四)本公司將另行召開董事會訂定配息基準日及發放日。

五、其他報告事項：

本公司受理股東提案及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之提名期間為民國 114 年 3 月 28 日起至 114 年 4 月 7 日止。至截止日止未有股東提案及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特此報告。

承 認 事 項

一、案由：本公司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等，敬請承認(董事會提)。

說明：(一)本公司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及個體財務報表(包括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等表冊，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一帆會計師及廖福銘會計師查核完竣，且經審計委員會審查符合各在案及董事會決議通過，謹依法提請承認。

(二)前項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及上述各財務報表請參閱本手冊第 2~5 頁及第 11~30 頁。

決議：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4)財審報字第 24004890 號

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新興航運集團」）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新興航運集團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新興航運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新興航運集團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船舶設備之減損評估

事項說明

有關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之會計政策、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與相關減損科目內容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四)、五(二)及六(五)。

新興航運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散裝貨與原油運輸業務。船舶設備為其重大營業資產，且散裝航運業與大宗原物料之需求緊密關連，受全球經濟景氣影響甚鉅，故船舶設備之減損評估為其重大風險。管理階層檢視產業動態並考量整體營運計畫，衡量船舶設備之可回收金額，作為評估船舶設備是否減損之依據。截至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船舶設備帳面價值為新台幣 15,042,741 仟元，占資產總額 67%。

上述可回收金額之評估涉及管理階層針對可回收金額之主觀判斷，包括船舶之預期殘值、預期耐用年限、未來運價及預測未來現金流量所使用之折現率等，其所做成會計估計結果對評估可回收金額價值之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船舶設備減損評估列為查核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取得管理階層用以評估資產是否有減損跡象之評估資訊，檢查內外部來源資訊之正確性，並評估管理階層評估結果之合理性。
2. 取得管理階層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評估資訊，針對管理階層對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及費損資訊，與管理階層討論營運計畫，並複核管理階層過去營運計畫之實際執行情形，以評估其執行之意圖與能力，並取得期後一定期間之營運成果比較。
3. 將評估模型所使用之折現率與市場中類似資產報酬率比較，並檢查公司計算加權平均資金成本(WACC)時使用之假設與實際權益資金比重、產業風險係數及市場風險貼水相符。
4. 檢查評價模型計算公式之設定。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告

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新興航運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新興航運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新興航運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新興航運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新興航運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新興航運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新興航運集團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林一帆 林一帆

會計師

廖福銘 廖福銘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30048544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90350620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3 月 1 2 日

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3,098,099	14	\$ 1,974,107	9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六(二)及八				
	動		3,274,331	15	2,420,256	12
1140	合約資產—流動	六(十三)	-	-	52,497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467,769	2	508,107	3
1200	其他應收款		185,081	1	182,750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	-	1,238	-
130X	存貨		50,991	-	70,386	-
1410	預付款項		39,111	-	31,051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八	66,448	-	148,766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7,181,830</u>	<u>32</u>	<u>5,389,158</u>	<u>26</u>
非流動資產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六(二)				
	流動		-	-	1,438,585	7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三)(八)及八	15,149,327	68	14,247,980	67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四)	9,007	-	15,143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	7,126	-	7,745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八	17,282	-	17,064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5,182,742</u>	<u>68</u>	<u>15,726,517</u>	<u>74</u>
1XXX	資產總計		<u>\$ 22,364,572</u>	<u>100</u>	<u>\$ 21,115,675</u>	<u>100</u>

(續次頁)

新豐源股份有限公司
併資負債續
113年及112年12月
實收資本

單位：新台幣仟元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曉窗

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3 年 度			112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三)及七	\$	4,412,174	100	\$	4,028,659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十八)(十九)及七	(	3,082,587)	(70)	(	3,334,823)	(83)
5900 營業毛利			1,329,587	30		693,836	17
營業費用	六(十八)(十九)及七						
6200 管理費用		(	345,084)	(8)	(	268,681)	(7)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	2,964)	-	(	3,824)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348,048)	(8)	(	272,505)	(7)
6900 營業利益			981,539	22		421,331	1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十四)		240,390	6		222,922	5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五)		10,132	-		476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六)	(	11,996)	-	(	47,564)	(1)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七)	(	92,815)	(2)	(	96,061)	(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45,711	4		79,773	2
7900 稅前淨利			1,127,250	26		501,104	12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	(	28,949)	(1)	(	50,312)	(1)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098,301	25		450,792	11
8100 停業單位利益	六(六)		400,708	9		72,440	2
8200 本期淨利		\$	1,499,009	34	\$	523,232	13
其他綜合損益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九)	\$	3,128	-	(\$	8,382)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	(	626)	-		1,676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308,608	30		34,082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311,110	30	\$	27,376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810,119	64	\$	550,608	14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499,009	34	\$	444,298	11
8620 非控制權益			-	-		78,934	2
		\$	1,499,009	34	\$	523,232	1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2,810,119	64	\$	431,257	11
8720 非控制權益			-	-		119,351	3
		\$	2,810,119	64	\$	550,608	14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一)						
9710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		1.88	\$		0.68
9720 停業單位淨利				0.68			0.08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合計		\$		2.56	\$		0.76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一)						
9810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		1.88	\$		0.68
9820 停業單位淨利				0.68			0.08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合計		\$		2.56	\$		0.76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許積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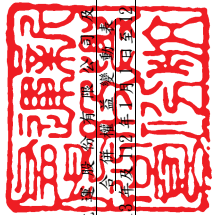


經理人：許積阜



會計主管：范曉婷





新興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決議
民國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於本公司之主要權益													計	非控制權益總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資本公積－其他														
	資本公積－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值差額	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帳面價值差額	資本公積－其他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盈餘	主	餘	之	權	益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資本公積－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值差額	資本公積－其他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盈餘	主	餘	之	權	益	總額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5,853,533	\$ 39,243	\$ 199,339	\$ 5,203	\$ 3,256,327	\$ 2,684,372	\$ 4,685,867	(\$ 898,413)	\$ 15,825,471	\$ 1,644,021	\$ 17,469,492				
本期合併淨利	-	-	-	-	-	-	444,298	-	444,298	78,934	523,23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6,706)	(6,335)	(13,041)	40,417	27,37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437,592	(6,335)	431,257	119,351	550,608				
六(十二)															
111年盈餘指標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	19,955	-	(19,955)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1,785,959)	1,785,959	-	-	-	-				
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292,677)	-	(292,677)	(30,390)	(323,067)				
非控制權益變動數	-	-	-	-	-	-	-	-	-	(1,811,728)	(1,811,728)				
逾期未領現金股利	-	-	-	553	-	-	-	-	553	-	553				
實際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	(78,746)	-	-	-	-	-	(78,746)	78,746	-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 5,853,533	\$ 39,243	\$ 120,593	\$ 5,756	\$ 3,276,282	\$ 898,413	\$ 6,596,786	(\$ 904,748)	\$ 15,885,858	\$ -	\$ 15,885,858				
民國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5,853,533	\$ 39,243	\$ 120,593	\$ 5,756	\$ 3,276,282	\$ 898,413	\$ 6,596,786	(\$ 904,748)	\$ 15,885,858	\$ -	\$ 15,885,858				
本期合併淨利	-	-	-	-	-	-	1,499,009	-	1,499,009	-	1,499,00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2,502	1,308,608	1,311,110	-	1,311,11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1,501,511	1,308,608	2,810,119	-	2,810,119				
六(十二)															
112年盈餘指標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	43,759	-	(43,759)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6,335	(6,335)	-	-	-	-				
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439,015)	-	(439,015)	-	(439,015)				
領回逾期未領現金股利	-	-	-	(16)	-	-	-	-	(16)	-	(16)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 5,853,533	\$ 39,243	\$ 120,593	\$ 5,740	\$ 3,320,041	\$ 904,748	\$ 7,609,188	\$ 403,860	\$ 18,256,946	\$ -	\$ 18,256,94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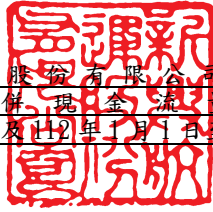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許積卓

經理人：許積卓

會計主管：范曉婷

新 興 航 運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現 金 流 量 表
民 國 113 年 及 112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3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12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1,127,250	\$ 501,104
停業單位稅前淨利	六(六)	400,708	72,440
本期稅前淨利		1,527,958	573,544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十八)	1,566,144	1,435,269
攤銷費用	六(十八)	548	134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2,964	3,850
利息收入		(368,547)	(358,499)
利息費用		131,179	175,46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282,022)	(144,46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六(五)	-	71,64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合約資產—流動		52,497	(362)
應收帳款		37,311	126,962
其他應收款		(3,308)	(128,362)
存貨		19,395	61,331
預付款項		(8,060)	12,20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7,398)	13,479
其他應付款		(37,446)	70,706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19,770)	54,579
淨確定福利負債		15,587	29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627,032	1,967,774
收取之利息		370,286	350,779
本期支付所得稅		(49,556)	(7,530)
所得稅退稅收取數		1,294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949,056	2,311,023

(續次頁)

新 興 航 運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現 金 流 量 表
民 國 113 年 及 112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3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12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810,240)	(\$ 1,793,62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收取本金數		53,489	121,263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82,318	(13,735)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三)	(1,983,053)	(1,354,71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683,571	434,662
購置無形資產		-	(1,489)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381	(85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前收回數		1,601,509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72,025)	(2,608,497)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舉借短期借款	六(二十四)	260,000	1,460,000
租賃負債支付本金數	六(二十四)	(6,123)	(5,933)
償還長期借款	六(二十四)	(1,292,026)	(739,034)
支付之利息		(139,445)	(177,970)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二)	(439,015)	(323,067)
(領回)逾期未領現金股利轉列資本公積		(16)	553
對子公司之收購	六(二十二)	-	(1,811,72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616,625)	(1,597,179)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63,586	74,26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123,992	(1,820,39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974,107	3,794,49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098,099	\$ 1,974,107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許積阜



經理人：許積阜



會計主管：范曉婷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4)財審報字第 24004690 號

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船舶設備之減損評估

事項說明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之子公司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為新台幣 21,547,157 仟元，占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資產總額達 97%，且民國 113 年度認列子公司之投資利益占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稅前淨利 109%，對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故本會計師將子公司之關鍵查核事項-船舶設備之減損評估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有關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之會計政策、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與相關減損科目內容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一)及五(二)暨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四)、五(二)及六(五)。

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散裝貨與原油運輸業務。船舶設備為其重大營業資產，且散裝航運業與大宗原物料之需求緊密關連，受全球經濟景氣影響甚鉅，故船舶設備之減損評估為其重大風險。管理階層檢視產業動態並考量整體營運計畫，衡量船舶設備之可回收金額，作為評估船舶設備是否減損之依據。截至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船舶設備帳面價值為新台幣 15,042,741 仟元，占合併財務報表資產總額 67%。

上述可回收金額之評估涉及管理階層針對可回收金額之主觀判斷，包括船舶之預期殘值、預期耐用年限、未來運價及預測未來現金流量所使用之折現率等，其所做成會計估計結果對評估可回收金額價值之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船舶設備減損評估列為查核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彙列如下：

1. 取得管理階層用以評估資產是否有減損跡象之評估資訊，檢查內外部來源資訊之正確性，並評估管理階層評估結果之合理性。

2. 取得管理階層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評估資訊，針對管理階層對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及費損資訊，與管理階層討論營運計劃，並複核管理階層過去營運計畫之實際執行情形，以評估其執行之意圖與能力，並取得期後一定期間之營運成果比較。
3. 將評估模型所使用之折現率與市場中類似資產報酬率比較，並檢查公司計算加權平均資金成本(WACC)時使用之假設與實際權益資金比重、產業風險係數及市場風險貼水相符。
4. 檢查評價模型計算公式之設定。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

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

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林一帆 林一帆

會計師

廖福銘 廖福銘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30048544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90350620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3 月 1 2 日

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3 年 12 月 31 日	%	112 年 12 月 31 日	%
金	額		金	額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56,829	-	\$ 59,515	-
1199	應收融資租賃款淨額－關係人	六(四)及七	33,156	-	30,614	-
1200	其他應收款		184	-	502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361	-	1,636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	-	1,238	-
1410	預付款項		2,884	-	1,679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93,414</u>	<u>-</u>	<u>95,184</u>	<u>-</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二)	21,547,157	97	18,862,002	97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三)(五)及八	101,365	1	103,205	1
1780	無形資產		953	-	1,501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十七)	7,126	-	7,745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四)、七及八	480,932	2	481,916	2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22,137,533</u>	<u>100</u>	<u>19,456,369</u>	<u>100</u>
1XXX	資產總計		<u>\$ 22,230,947</u>	<u>100</u>	<u>\$ 19,551,553</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五)及八	\$ 3,315,000	15	\$ 3,055,000	16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	76	-	-	-
2200	其他應付款		72,160	-	28,304	-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111	-	155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4,314	-	48,287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3,411,661</u>	<u>15</u>	<u>3,131,746</u>	<u>16</u>
非流動負債						
2620	長期應付票據及款項－關係人	七	543,986	3	512,857	3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六)	18,354	-	21,092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562,340</u>	<u>3</u>	<u>533,949</u>	<u>3</u>
2XXX	負債總計		<u>3,974,001</u>	<u>18</u>	<u>3,665,695</u>	<u>19</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七)	5,853,533	26	5,853,533	30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八)	165,576	1	165,592	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九)	3,320,041	15	3,276,282	17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904,748	4	898,413	4
3350	未分配盈餘		7,609,188	34	6,596,786	34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403,860	2	(904,748)	(5)
3XXX	權益總計		<u>18,256,946</u>	<u>82</u>	<u>15,885,858</u>	<u>81</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重大之期後事項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九 十一	<u>\$ 22,230,947</u>	<u>100</u>	<u>\$ 19,551,553</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許積阜



經理人：許積阜



會計主管：范曉婷



 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3 年 度	112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及七	\$ 70,678 100	\$ 60,956 100
5000 營業成本		(5) -	(9) -
5900 營業毛利		70,673 100	60,947 100
營業費用	六(十五)(十六)及七		
6200 管理費用		(161,128) (228)	(108,866) (179)
6900 營業損失		(90,455) (128)	(47,919) (7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十一)	11,004 16	11,808 19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二)及七	561 1	1,768 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三)	3,036 4	(13,130) (21)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四)	(60,802) (86)	(45,100) (74)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二)	1,660,845 2350	587,155 963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614,644 2285	542,501 890
7900 稅前淨利		1,524,189 2157	494,582 811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十七)	(25,180) (36)	(50,284) (82)
8200 本期淨利		\$ 1,499,009 2121	\$ 444,298 729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六)	\$ 3,128 4	(8,382) (14)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十七)	(626) (1)	1,676 3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308,608 1852	(6,335) (11)
8500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 2,810,119 3976	\$ 431,257 707
基本每股盈餘	六(十八)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2.56	\$ 0.76
稀釋每股盈餘	六(十八)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2.56	\$ 0.76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許積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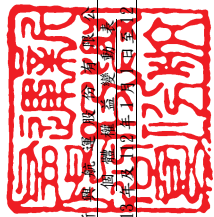


經理人：許積皋



會計主管：范曉婷





新加坡通利有限公司

新加坡通利有限公司

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本公積					留	盈	餘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總額
	資本金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附註	普通	股本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112 年度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853,533	\$ 39,243	\$ 199,339	\$ 5,203	\$ 3,256,327	\$ 2,684,372	\$ 4,685,867	\$ 898,413	\$ 15,825,471	
本期淨利	-	-	-	-	-	-	444,298	-	444,29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6,706)	(6,335)	(13,04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437,592	(6,335)	431,257	
111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	19,955	-	(19,955)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1,785,959)	1,785,959	-	-	
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292,677)	-	(292,677)	
逾期未領現金股利	-	-	-	553	-	-	-	-	553	
實際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	(78,746)	-	-	-	-	-	(78,746)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5,853,533	\$ 39,243	\$ 120,593	\$ 5,756	\$ 3,276,282	\$ 898,413	\$ 6,596,786	\$ 904,748	\$ 15,885,858	
113 年度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853,533	\$ 39,243	\$ 120,593	\$ 5,756	\$ 3,276,282	\$ 898,413	\$ 6,596,786	\$ 904,748	\$ 15,885,858	
本期淨利	-	-	-	-	-	-	1,499,009	-	1,499,00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2,502	1,308,608	1,311,11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1,501,511	1,308,608	2,810,119	
112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	43,759	-	(43,759)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6,335	(6,335)	-	-	
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439,015)	-	(439,015)	
領回逾期未領現金股利	-	-	-	(16)	-	-	-	-	(16)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5,853,533	\$ 39,243	\$ 120,593	\$ 5,740	\$ 3,320,041	\$ 904,748	\$ 7,609,188	\$ 403,860	\$ 18,256,946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許積卓



經理人：許積卓



會計主管：范曉婷

 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3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12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524,189	\$ 494,582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十五)	2,004	1,591
攤銷費用	六(十五)	548	134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六(十一)	(2,228)	(2,491)
融資租賃利息收入	六(四)(十一)	(8,776)	(9,317)
利息費用	六(十四)	60,802	45,1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二)	(1,660,845)	(587,15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三)(十三)	-	3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		-	10,212
其他應收款		17	4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275	516
預付款項		(1,205)	(33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76	-
其他應付款		45,381	6,618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44)	(10,467)
淨確定福利負債		390	29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38,416)	(50,670)
收取之利息		2,529	2,410
所得稅支付數		(49,166)	(226)
所得稅退稅收取數		1,244	-
收到採權益法之投資現金股利	七	284,298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00,489	(48,48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三)	(176)	(2,34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2	-
購置無形資產		-	(1,48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64)	(3,83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六(十九)	260,000	1,460,000
融資租賃現金收取數		39,570	39,462
支付之利息		(62,327)	(43,014)
發放現金股利	六(九)	(439,015)	(292,677)
逾期未領現金股利轉列資本公積		(16)	553
資金貸與關係人減少	六(十九)	(3,554)	(1,174,36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05,342)	(10,045)
匯率變動對現金之影響		2,331	(2,00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2,686)	(64,36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9,515	123,88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6,829	\$ 59,515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許積皋



經理人：許積皋



會計主管：范曉婷



二、案由：擬定本公司 113 年度盈餘分配表，敬請承認(董事會提)。

說明：(一)本公司 113 年度盈餘分配，業經董事會參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之規定，擬妥議案。

(二)盈餘分配表如下：

決議：

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113 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表



單位：新台幣元

摘 要	金 額	
	小 計	合 計
可分配盈餘：		
期初未分配盈餘		
屬 86 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	359,266,989	
屬 87 以後年度未分配盈餘	5,748,410,716	6,107,677,705
加：本年度稅後淨利		1,499,009,053
加：本年度保留盈餘調整數		2,502,034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50,151,109)
加：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904,748,201
合計可分配盈餘		8,363,785,884
分配項目：		
分派現金股利（每股 1.30 元）		(760,959,287)
分配後保留盈餘		7,602,826,597

董事長：許積臯



經理人：許積臯



會計主管：范曉婷



討 論 事 項

案由：修訂本公司章程案，提請公決(董事會提)。

說明：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中華民國 113 年 11 月 8 日金管證發字第 1130385442 號函配合辦理，修訂本公司章程如本手冊第 33 頁。

決議：

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條文修訂對照表

條次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修訂理由
第三十條	本公司當年度稅前利益(即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1%， <u>且其中不低於當年度稅前利益0.3%提撥為分派予基層員工之酬勞</u> ，及董事酬勞不高於5%，並報告於股東會，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本公司當年度稅前利益(即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1%及董事酬勞不高於5%，並報告於股東會，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中華民國 113 年 11 月 8 日金管證發字第 1130385442 號函配合辦理。
第三十三條	本規則訂立於民國五十六年十月廿四日，…(略)…，第三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廿八日，第三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一一年六月十日， <u>第三十七次修正於民國一十四年六月十日</u> 。	本規則訂立於民國五十六年十月廿四日，…(略)…， <u>第三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廿九日</u> ，第三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廿八日，第三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一一年六月十日。	明定本次章程修訂日期。

選舉事項

案由：本公司第 20 屆董事改選案(董事會提)。

說明：(一)本公司董事於本年 6 月 9 日任期屆滿，依本公司章程第十六條規定，應予改選。擬選出第 20 屆董事三人及獨立董事四人，任期均為三年，自民國 114 年 6 月 10 日至 117 年 6 月 9 日止。

(二)本公司董事選舉採公司法第 192 條之一之候選人提名制度，股東應就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其學歷、經歷及其他相關資料如下：

第 20 屆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職稱	姓名	持有股數	主要學(經)歷	說明
董事	許積臯	515,000	● 美國加州克雷蒙麥肯納學院生物及經濟學雙學士 ● 新興航運副董事長 ● 新興航運董事長兼總經理	無
董事	和茂投資有限公司	58,060,800	不適用	戶名：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和茂投資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董事	梭羅船務代理股份有限公司	18,363,398	不適用	戶名：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梭羅船務代理股份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獨立董事	李燕松	0	● 東吳大學會研所畢業 ●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副所長 ● 台北市會計師公會理事長 ● 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董事 ● 中華會計教育協會理事 ●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副理事長 ● 中華民國不動產仲介經紀業營業保證基金監察召集人 ● 中華民國不動產仲介經紀業營業保證基金顧問 ● 全家便利商店、台灣卜蜂、群光電子(股)公司、新興航運(股)公司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任期逾三屆之提名理由： 李燕松先生具優秀會計專業背景及豐富實務經驗，並熟稔相關法令規範。考量公司仍須倚重其專業，並給予董事會運作監督，故繼續提名其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顧之灝	0	● 波士頓大學企業管理學系畢業 ● 香港海運港口局推廣及外務	無

			委員會主席、人力資源發展委員會成員 ● 日本驗船協會香港委員會主席 ● 國際獨立油輪船東協會 Intertanko 執行委員會委員 ● 北標保賠協會董事會委員 ● 香港職業訓練局海事服務業訓練委員會主席 ● 香港船東會主席 ● 萬利輪船有限公司執行董事 ● 新興航運(股)公司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曾國正	0	● 國立台灣大學造船工程研究所畢業 ● 台灣國際造船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 財團法人船舶暨海洋產業研發中心顧問 ● 財團法人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顧問 ● 國立成功大學教授級兼任專家 ●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兼任專業技術人員副教授 ● 海天離岸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 中華民國海事工程聯合促進會理事長 ● 台船環海風電工程公司董事長 ● 國際海洋公司獨立董事 ● 新興航運(股)公司獨立董事	無
獨立董事	溫芳郁	0	● 國立台灣大學管理學院會計研究所畢業 ● 資誠會計師事務所合夥會計師 ● 資誠會計師事務所風險暨品質控管主持會計師 ●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會計問題研議小組顧問 ● 溫芳郁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 華泰電子獨立董事	無

選舉結果：

其 他 議 案

案由：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董事會提)。

說明：(一)依公司法第 209 條第 1 項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之規定辦理。
(二)因本公司新任董事或有投資或經營其他與本公司營業範圍相同或類似之公司並擔任董事或經理人之行為，爰依公司法第 209 條規定，提請股東會許可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

第二十屆董事候選人 解除競業禁止之限制清單

職稱	姓名	擔任其他同業之董事
董事	許積臯	Asia Century Navigation Co., Ltd., Director Diamonds Ocean Limited, Director World Sea Navigation Limited, Director
獨立董事	顧之灝	Valles Steamship Company Limited, Director

決議：

臨 時 動 議

散 會

股東會議事規則

中華民國110年8月24日
股東會通過修訂

- 一、本公司股東會除法令另有規定者外，應依本規則辦理。
- 二、公司應設簽名簿供出席股東簽到，或由出席股東繳交簽到卡以代簽到。出席股數依簽名簿或繳交之簽到卡，加計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數計算之。
- 三、股東會之出席及表決，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
- 四、股東會召開之地點，應於本公司所在地或便利股東出席且適合股東會召開之地點為之，會議開始時間不得早於上午九時或晚於下午三時。
- 五、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主席由董事長擔任之，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副董事長亦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其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
- 六、公司得指派所委任之律師、會計師或相關人員列席股東會。辦理股東會之會務人員應佩戴識別證或臂章。
- 七、公司應將股東會之開會過程全程錄音或錄影，並至少保存一年。
- 八、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布開會，並同時公布無表決權數及出席股份數等相關資訊。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第一項規定為假決議。於當次會議未結束前，如出席股東所代表股數達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時，主席得將作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四條規定重新提請大會表決。
- 九、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會議應依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準用前項之規定。前二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布散會。會議散會後，股東不得另推選主席於原址或另覓場所續行開會；但主席違反議事規則，宣布散會者，得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推選一人擔任主席，繼續開會。
- 十、出席股東發言前，須先填具發言條載明發言要旨、股東戶號(或出席證編號)及戶名，由主席定其發言順序。
出席股東僅提發言條而未發言者，視為未發言。發言內容與發言條記載不符者，以發言內容為準。
出席股東發言時，其他股東除經徵得主席及發言股東同意外，不得發言干擾，違反者主席應予制止。
- 十一、同一議案每一股東發言，非經主席之同意不得超過兩次，每次不得超過五分鐘。
股東發言違反前項規定或超出議題範圍者，主席得制止其發言。

十二、法人受託出席股東會時，該法人僅得指派一人代表出席。

法人股東指派二人以上之代表出席股東會時，同一議案僅得推由一人發言。

十三、出席股東發言後，主席得親自或指定相關人員答覆。

十四、主席對於議案之討論，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布停止討論，提付表決。

十五、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份。表決之結果，應當場報告，並做成記錄。

十六、會議進行中，主席得酌定時間宣布休息。

十七、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

十八、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定其表決之順序。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勿庸再行表決。

十九、主席得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協助維持會場秩序。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在場協助維持秩序時，應佩戴「糾察員」字樣臂章。

二十、本規則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訂時亦同。

新 興 航 運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章 程

第 一 章 總 則

- 第 一 條 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股份有限公司之規定組織之，定中文名稱為「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稱為「SINCERE NAVIGATION CORPORATION」。
- 第 二 條 本公司之業務：
一、（刪除）。
二、 G406041拖船駁船業。
三、 G401011船務代理業。
四、 ZZ99999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 第 三 條 本公司設總公司於台北市，必要時經董事會決議得在國內外設立分公司或其他分支機構，其撤銷或遷移時亦同。
- 第 四 條 本公司對外轉投資其他事業，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有關轉投資百分之四十之限制，並應經董事會決議後辦理。

第 二 章 股 份

- 第 五 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柒拾億元，分為柒億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得分次發行。
- 第 六 條 本公司發行之股票概為記名式，應編號，由代表公司之董事簽名或蓋章，並經依法得擔任股票發行人之銀行簽證後發行之，亦得免印製股票，惟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
- 第 七 條 本公司股務相關作業，除法令、證券主管機關另有規定者外，悉依公司法及「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辦理。
- 第 八 條 （刪除）。
- 第 九 條 （刪除）。
- 第 十 條 股票之更名過戶，自股東常會開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紅利及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停止股票過戶。
- 第 十 條 之一 （刪除）。

第 三 章 股 東 會

- 第 十 一 條 本公司股東會分為下列二種：
一、 股東常會每年開會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召集之，並於三十日前通知各股東。
二、 股東臨時會必要時召集之，並於十五日前通知各股東。
股東會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由董事會召集之。
本公司將電子方式列為股東行使表決權管道之一，其相關作業依主管機關規定辦理。

- 第十一條之一 本公司股東會開會時，得以視訊會議或其他經經濟部公告之方式為之。
- 第十二條 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議時，應出具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委託代理人出席。但一人同時受二人以上股東委託時，其代理之表決權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表決權之百分之三，超過時其超過之表決權不予計算。
- 股東委託出席之辦法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悉依證券主管機關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辦理之。
- 第十三條 股東會開會時，以董事長為主席，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副董事長亦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時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 第十四條 本公司各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但依公司法之規定，受限制或無表決權之股份不在此限。
- 第十五條 股東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每次股東會應作成議事錄，載明會議之年、月、日、場所、議事經過之要領及結果、主席姓名及議決方法，由主席簽名或蓋章，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
- 前項議事錄之分發，依公司法規定辦理。
- 在本公司存續期間，議事錄應永久保存。出席股東之簽名簿及代理出席之委託書，其保存期限至少為一年。但經股東依公司法第一八九條提起訴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

第四章 董事及監察人

- 第十六條 本公司設董事七~九人，其中獨立董事不得少於二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
- 董事之選任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任期均為三年，連選得連任，其相關應遵行事項，依公司法及證券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
- 前項全體董事所持有本公司記名股票之股份總額悉依證券主管機關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董事、監察人股權成數及查核實施規則」規定。
- 第十七條 本公司董事會下設置各功能性委員會，其資格、職權及報酬等相關事項，授權董事會議定之。
- 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負責執行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及其他法令規定有關監察人職權。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其人數不得少於三人。
- 第十八條 董事組織董事會，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選一人為董事長，並得以同一方式互選一人為副董事長，依照法令章程、股東會決議及董事會決議，執行本公司一切事務。
- 第十九條 本公司董事會由董事長召集之並任主席，董事長不能執行職務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副董事長亦不能行使職權時，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未指定時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 董事會如以視訊會議時，其董事以視訊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

- 本公司董事會每季召集乙次，召集時應載明事由，於七日前通知，但遇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
- 前項董事會之召集，得以書面、傳真或電子郵件(E-mail)方式。
- 第二十條 本公司經營方針、營運船舶之建造、買賣、為所屬船舶簽訂三年以上之運輸或租賃合約、對其他事業之投資、向外貸款、對外保證、對外授權以及其他重要事項均須經董事會決議行之。
- 第二十一條 董事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過半數董事之出席，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 董事因故不能出席時，得出具委託書，並列舉召集事由之授權範圍，委託出席董事為代表，但每人以一人之委託為限。
- 董事會之議事，應作成議事錄，由會議主席及記錄人員簽名或蓋章，於會後二十日內分送，並應列入本公司重要檔案，於本公司存續期間永久妥善保存。
- 議事錄應記載事項依公司法及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規定辦理。
- 議事錄之製作及分發得以電子郵件方式為之。
- 第二十二條 全體董事之報酬，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水準，授權董事會議定之。
- 第二十三條 本公司得為董事投保責任保險。
- 第二十四條 (刪除)。
- 第二十五條 (刪除)。

第五章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 第二十六條 本公司設總經理一人，視實務作業需要設副總經理若干人。總理由董事會提名任免之，副總理由總經理提名後由董事會任免之。
- 第二十七條 總經理依本公司組織規程之規定，督率所屬主管人員，處理各項業務，副總經理輔佐之。

第六章 會計

- 第二十八條 本公司會計年度自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卅一日止，年度終了後，應編制決算表冊。
- 第二十九條 本公司每會計年度終了，董事會應編造下列各項表冊，於股東常會開會前交審計委員會查核後，提出於股東常會請求承認：
- 一、營業報告書。
 - 二、財務報表。
 - 三、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
- 第三十條 本公司當年度稅前利益(即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1%及董事酬勞不高於5%，並報告於股東會，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本公司之決算如有盈餘，除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就其餘額提出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按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再將其餘額連同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可分配之盈餘，由董事會擬定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董事會得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資本公積或法定盈餘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不適用前項應經股東會決議之規定。

第三十條之一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按本公司章程規定，依公司盈餘狀況，考量未來資金需求，採穩定原則分派，就可分配盈餘得酌予保留或以股票股利或以現金股利或以股票及現金股利等方式分派，若發放現金及股票股利，則現金股利以百分之卅為下限，以促進公司永續之經營發展。

第七章 附 則

第三十一條

本章程未盡事宜，悉依公司法及有關法令規定辦理。

第三十二條

本公司組織規程及辦事細則由董事會決議另訂之。

第三十三條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五十六年十月廿四日，……
(略) ……，第三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九日，第三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二十八日，第三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一一年六月十日。

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許 積 臯



【附錄三】

本次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每股盈餘及股東投資報酬率之影響

項目		年度	114 年度 (預估)
期初實收資本額			5,853,533 仟元
本年度配股配息情形	每股現金股利		1.30 元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
	資本公積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
營業績效變化情形	營業利益		註
	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註
	稅後純益		註
	稅後純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註
	每股盈餘(追溯調整前)		註
	每股盈餘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註
	年平均投資報酬率(年平均本益比例數)		註
擬制性每股盈餘及本益比	若盈餘轉增資全數改配放現金股利	擬制每股盈餘	註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註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	擬制每股盈餘	註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註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且盈餘轉增資改以現金股利發放	擬制每股盈餘	註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註

註：因本公司無對外公開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董事長：許積臯



經理人：許積臯



主辦會計：范曉婷



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附錄四】

董事名單

基準日：114年4月12日

職稱	姓 名	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數			現在持有股數			備註
			種類	股數	佔當時發行%	種類	股數	佔當時發行%	
董事長	許積阜	111.06.10	普通股	515,000	0.09%	普通股	515,000	0.09%	
董事	中信銀託管梭羅船務公司專戶	111.06.10	普通股	18,363,398	3.14%	普通股	18,363,398	3.14%	
董事	中信銀託管東方朝代公司專戶	111.06.10	普通股	9,539,761	1.63%	普通股	9,539,761	1.63%	
獨立董事	李燕松	111.06.10	普通股	-	0.00%	普通股	-	0.00%	
獨立董事	鄭輔國	111.06.10	普通股	-	0.00%	普通股	-	0.00%	
獨立董事	曾國正	111.06.10	普通股	-	0.00%	普通股	-	0.00%	
獨立董事	顧之灝	111.06.10	普通股	-	0.00%	普通股	-	0.00%	
合 計			普通股	28,418,159		普通股	28,418,159		

111年06月10日發行總股份：

585,353,297 股

114年04月12日發行總股份：

585,353,297 股

備註：本公司全體董事法定應持有股份：18,731,305股，截至114年4月12日全體董事持有：

28,418,159 股

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故無監察人法定應持有股數之適用。

◎獨立董事持股不計入董事持股數

